黑衣魔逼記者交記憶卡 公然搞「新聞審查」

黑衣魔近日的惡行發展到霸佔大學校園，堵塞校園周邊道路，儼然將校園當成「獨立王國」。一位傳媒界老友向自明大表不滿：「現在黑衣魔公然搞『新聞審查』。TVB一位攝影記者，昨早去中大採訪，竟然有蒙面人要求該名記者交出五張記憶卡，否則就威脅打爛攝影機。由於在黑衣人地頭，行家請示上司後，只能乖乖交出。這真是荒天下之大謬，一向口口聲聲追求『民主自由』的黑衣魔，竟然在香港搞『新聞審查』？」

經常跑前線的老友說，黑衣魔的暴力愈來愈恐怖，昨日又令他覺得有點搞笑：「黑衣魔真的當大學校園是自己地盤，當正已經『立國』一般。中大、理大、浸大都有這種現象，他們砌起高牆阻隔、築起崗亭放哨，中大甚至設置了出入境通道，寫明『入境』、『出境』，有人把守，學生、教職員或其他任何人，出入都要搜身。看似小孩子玩『過泥沙』，但他們玩得『很認真』。」

黑衣魔的所作所為，更扯下他們所謂追求民主自由的假面具。老友話：「他們口口聲聲追求『民主自由』，但過去幾日，全港市民都深深感受到失去自由，甚至連返工、返學的自由都被剝奪。對於『新聞自由』，他們10月針對《大公報》在柯達大廈打爛玻璃投擲汽油彈，11月初打砸新華社亞太總分社辦公大樓，現在又對TVB的拍攝片段搞審查。一宗宗惡行說明，他們口中的『新聞自由』，只是為自己狡辯、抹黑警方、推卸罪責的自由。自以為霸佔了大學校園，就可以『統治』校園了，可以搞『新聞審查』了，真是可笑至極。」

對於黑衣魔粗暴剝奪新聞自由的行徑，煽暴派和長期為黑衣魔辯護的記協，都選擇了沉默。老友話：「TVB攝記被『審查』，為何不見記協發聲譴責？之前也有少數所謂記者，去到警方記者會『踩場』，又戴頭盔貼標語、又大聲叫囂，指責警方對記者態度惡劣，粗暴干涉新聞自由。現在黑衣魔用威脅打爛攝影機的手段強迫交出新聞素材，怎麼不見這些人去中大校園伸張正義？是不是香港警察斯文克制，他們就要新聞自由；黑衣魔動輒對人拳腳棍棒相加，他們就只能噤聲？」

黑衣暴力肆虐5個多月，愈來愈多市民積壓的怒火爆發出來，老友觀察到：「過去幾日，各區都有市民站出來呵斥、制止暴徒，主動幫手清理路障，為警察打氣加油，這說明市民已經忍無可忍，被迫出手捍衛自己的生活。大家不應忘記，警察公共關係科總警司謝振中早前套用反納粹名句的話：起初，有暴徒四處縱火堵路，大家無出聲；跟住佢哋破壞中資的商店，大家無出聲；後來他們毆打不同意見的途人，大家仍然無出聲；最後當他們向你襲擊的時候，就不會有人再為你發聲。是時候覺醒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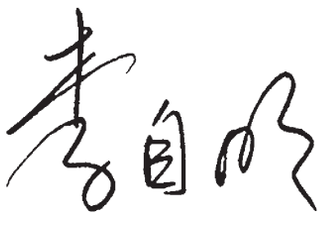

黑衣男墮樓亡 天眼片還警清白

嘉里放5片上網任睇 證事主獨行上樓無警在旁

閉路電視片截圖

■死者(紅圈示)走向大廈。

■死者(紅圈示)一度退後兩步再衝向欄邊。

■死者(紅圈示)準備步入大廈。

■死者(紅圈示)走向欄河邊的情況。

■死者(紅圈示)走向升降機的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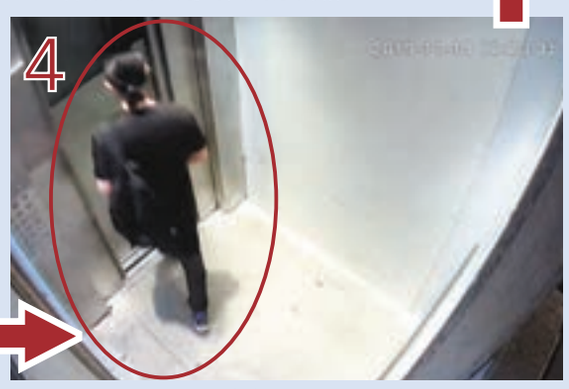

■死者(紅圈示)從5樓步出升降機的情況。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一名年約30歲的黑衣男子，前晚被發現倒臥荃灣葵福路嘉里貨運中心對開行人路，救護員到場時他已失去知覺，被送往仁濟醫院搶救後證實不治。消息甫傳出，黑衣魔及煽暴派又一次「老屈」是警方所為，訛稱死者身懷刀傷，是被警員「斬傷」後再擲下樓云云。嘉里配套管理服務昨日在YouTube公佈5條該貨運中心的閉路電視片段，清晰見到死者獨自進入大廈及上樓，其後獨自走往矮牆邊停留數分鐘，之後即不知所終，相信是在閉路電視的死角位置墮下。警方表示，閉路電視令「警方推事主下樓」的指控不攻自破，而死者遺體經醫院當值醫生檢驗，證實並無任何刀傷或割傷等可疑傷勢，其骨折情況與一般從高處墮下的傷勢脗合。

嘉里配套管理服務昨日發放5條貨運中心的閉路電視片段，清晰拍攝到相信是事主的男子，在當晚約10時18分獨自進入涉事大廈，約10時20分獨自乘搭升降機從P1樓層抵達5樓，其後走到一處矮牆。當時，有數名工人正在同一樓層的其他地方工作中，而事主於5段片中均無與其他人有接觸。

按時序，最後一段片於大廈5樓拍得，相信為事主的黑衣人於晚上10時21分26秒在鏡頭遠處出現，並步行往欄河邊，該矮牆約1米高。由於該處有小部分位置被樓層支柱遮擋，未能從鏡頭清晰看到事主之後的行為。

約10時25分30秒，鏡頭拍得事主身子有所郁動，約30秒後似是雙手按着矮牆後退兩步，然後再往前衝，之後便無再出現於鏡頭前。

「警推人落樓」指控不攻自破

片段中，死者生前在走入貨運中心前後一直無與他人接觸，令黑衣魔及煽暴派對「警方推事主下樓」的指控不攻自破。

在閉路電視片段公開後，不少網民於連登討論區留言表達意見，部分人認同是死者自殺，但仍有不少死硬派誣衊是警方所為，有人就聲稱「要（慢鏡）好慢好慢先會見到有個手影喺柱嗰邊打向佢塊面！」有人則聲稱，死者墮樓時應有巨響，現場工人「無可能聽不到」，故片段是「造假」。

網民嘲「妄想咁多嘢出嚟」

有網民即反駁指，貨倉經常有上落貨的聲音，工人沒留意十分正常，「你估睇片圖書館咁靜？」有網民則指，如果柱後早有人埋伏，那人不知要埋伏多久，還要死者自己行過去才能落手，「你唔係想講條柱後面有個窿俾人匿吓話？定你懷疑存在嘅另一個人一早約好咗佢，叫佢過嚟呢個位俾佢掟落街？」有人直言：「CCTV咁明顯都可以妄想咁多嘢出嚟，炒車咪認囉，一陣又俾人笑。」

有心水清的網民更指煽暴派「影唔到佢俾人扔落街嘅片就一律視為假片、冇用嘅片，總之就講到佢係俾人扔落街，影到佢俾人掟落街嘅片先『有用』！」有網民亦指，「哩度班人根本唔係討論事件，佢哋只係想要自己想要嘅答案！」

警察公共關係科高級警司江永祥昨日在警方記者會上表示，警方前晚10時37分接報，一名年約30歲、身穿黑色短袖上衣及黑色褲的男子受傷，倒臥在葵福路近永基路對開。

醫生：死者身上無刀傷割傷

人員接報到場，事主昏迷送往仁濟醫院治理，其後證實死亡。醫院當值醫生初步檢驗，發現事主身上多處骨折，與一般從高處墮下的傷勢脗合，事主身上無任何刀傷或割傷等可疑傷勢。

由於現場並無檢獲遺書，警方初步相信事主從上址一大廈樓層墮下，事件並無可疑，但同時轉交葵青警區刑事調查隊跟進，事主死因有待驗屍後確定。

警一日踢爆煽暴文宣三謠言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黑衣魔前日連續第三日恐襲全港，包括通宵打砸燒及癱瘓交通，造成最少八十多人受傷。不過，煽暴文宣厚顏地造謠抹黑警隊，警方昨日在例行記者會上，澄清了有關的傳言：

1：天水圍頭傷少年受傷原因未明

指控：

當晚9時許，嘉湖新北江商場外有一名15歲少年頭部重創命危，是被催淚彈擊中。

真相：

警方昨日表示，當晚有人於天水圍警署門外聚集，並對警署進行大規模襲擊和破壞，投擲汽油彈攻擊天水圍警署，警員生命受嚴峻威脅，需要使用武力驅散，曾使用催淚彈。

警方從電視畫面資料所知，受傷的少年應該於距離警署約百米地方外受傷，警方不知道該少年因何逗留現場，但在片段中隱約可見他戴着眼罩，不清楚他有否曾經參與現場非法集結或暴亂事件。由於暫未有人報案，警方亦未能向醫院了解傷者的身份或傷勢，未知他受傷原因。

2：催淚彈與生氣痤瘡並無直接關係

指控：

有自稱經常上前線採訪吸入催淚煙的立場新聞記者聲稱，經醫生診斷證實患氯痤瘡，並質疑催淚彈於高溫發射時會否包括致癌物資如二噁英或山埃。

真相：

警方行動部高級警司汪威遜表示，不明白兩者有何關係，並對此摸不着頭腦，「有二噁英就入催淚煙數？」催淚煙成份含鄰氯代苯亞甲基丙二腈化學物質，據公開醫學刊物指，正常合法使用催淚彈驅散是安全的，所引發的永久後遺症極少見，是符合國際準則，而意大利、法國「黃背心運動」、比利時及美國邊境都曾使用催淚煙。

他強調，並非一兩個人，或有人聲稱狀況與催淚煙有關便有科學根據，又稱並非針對某一個國家及地區而購入催淚彈，且在購置後還要經過一連串試驗，發覺效果差不多。

催淚煙對身體有影響，市民就更應與警方配合，以減低催淚煙使用次數。

fb專頁「真聞」也曾引用醫護意見指出，平常生活飲食也會攝入二噁英，而燒垃圾、塑膠、建材釋出的二噁英會非常多，所以暴徒在路障縱火，焚燒政府合署造成濃煙沖天的局面，就是二噁英放送大會。

3：上水襲擊案打人者非持警棍

指控：

昨日中午時分，一名男子在街頭遭十多人圍毆，煽暴派文宣組單憑施襲男子手持的懷疑伸縮警棍，就散播施襲者為便裝警的謠言。有「黃媒」記者質疑上水昨日再有「白衣人」懷疑結黨襲擊黑衣人，警方事後才出動。

真相：

警方根據網上片段所見，施襲男子使用的伸縮棍與警方使用的型號完全不同，有關人等並非警員，同時呼籲市民就事件向警方提供資料。

警察公共關係科高級警司江永祥表示，現時每當警車出勤，都會被黑衣人攻擊、放火燒，當有市民希望得到警方幫助，卻有暴徒襲警，他質疑是否當黑衣人攻擊警員就是理所當然？被人打又要警方幫手，反問有關記者有否思考過是誰攻擊警車、警署及打警員。

百懲教員自願任「特別職務警」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思文）暴徒連日來大規模堵路，令香港多區陷入停擺，警隊為維持治安而疲於奔命。

政府發言人昨日回應傳媒查詢時表示，基於動亂持續，規模龐大及在多區同時發生，暴力程度亦日趨嚴重，警方會以試行形式安排委任不多於百名懲教人員自願擔任特別任務警察，主要負責守衛警務處處長所指定的政府處所。政府會視乎警務處的人手需要及社會活動的發展，不排除日後再委任其他香港的紀律部隊人員為特別任務警察，以分擔警隊的壓力。

立法會大會昨日繼續處理政府平息民憤措施的急切質詢，金融服務界議員張華峰詢問政務司司長張建宗有無切實的止暴制亂方法，以回應市民的急切訴求時，張建宗表示，警隊一直站在止暴制亂的第一線，承受了巨大壓力，而政府是一個團隊，決不會讓警隊單打獨鬥。

他舉例，幾個月來，暴徒在暴亂中佔據的道路、破壞交通燈、留下雜物堵路，但在警方控制場面後，相關道路都能很快恢復使用，正是因為食環署、運輸署等部門，在警方控制場面後，都會即刻進入場地並進行清理，通宵達旦的工作幾乎已經成為常態。

協助押解工作 紓緩警隊壓力

張建宗並透露，約百名有防暴爆經驗的懲教署工作人員，自願擔任「特別職務警察」，協助警隊進行押解和守衛等工作，藉此紓緩警隊工作壓力。

政府發言人其後回應傳媒查詢時表示，為齊心協力共同遏止暴力，政府各支紀律部隊（包括海關、消防處、政府飛行服務隊、入境事務處及懲教署）均在自己份內的工作盡最大的努力，支持警隊依法止暴制亂。

他續說，由於過去多月的動亂持續，規模龐大及在多區同時發生，加上暴力程度嚴重，警方前線人員人手需要加大支援。經考慮後，警務處處長已根據《公安條例》第四十條的委任機制，委任一批懲教署人員為特務警察，以增加警方的人手和力量。

發言人說，警務處會先以試行形式，安排委任不多於百名懲教人員為特別任務警察。

該些人員熟悉使用防暴裝備並且在日常工作負責相關職務，並願意擔任特別任務警察。

守衛政府處所 視乎需要加人

發言人補充：「作為試行階段，根據警務處的運作需要，是次獲委任為特別任務警察的懲教人員將主要負責守衛警務處處長所指定的政府處所，職責包括防暴、處理突發事件等方面的工作。」

相關懲教人員獲委任為特別任務警察期間，將暫時由懲教署以非全職形式借調至警務處，執行特別任務警察的職務。就此，懲教署會通過靈活調配工作，配合有關安排。

發言人說，政府會視乎警務處的人手需要及社會活動的發展，政府不排除日後再委任其他香港的紀律部隊人員為特別任務警察，以分擔警隊的壓力。

另外，民建聯議員梁志祥在立法會大會上建議，由高官帶頭，在交通受阻的地方清理道路，張建宗稱會認真考慮該建議，並希望邀請60名立法會議員齊心協力清路障。